阜阳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2026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一、学校全称：阜阳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二、办学层次：高职（专科）

三、办学地址：

安徽省阜阳市颍东区朝阳大道699号

四、办学类型：公办普通高等专科学校

五、专业学院试点联合培养院校：

亳州幼儿师范学校，公办，安徽省亳州市高新区文采路588号

六、招生计划：

2026年我校分类考试招生总计划1400名，其中面向普通高中毕业生276名，面向中职毕业生1013名，面向革命老区建档立卡专项计划111名。

专 业 名 称	学制	面向高中	面向中职	革命老区建档立卡专项计划	学费（元/年）	备注
合计		276	1013	111		
人工智能技术应用	3	15	55	5	按照省价格主管等相关部门核定标准执行	
智能机器人技术	3	20	40			
工业互联网技术	3	20	40			
无人机应用技术	3	10	45			
信息安全技术应用	3	10	45			
大数据技术	3	10	40			
智慧健康养老服务与管理	3	10	55	10		
现代教育技术	3	5	20			师范
应用英语	3	10	15			
学前教育	3	20	100			师范
早期教育	3	10	25			师范

婴幼儿托育服务与管理	3	11	75	24		
小学教育	3	15				师范
小学语文教育	3	15				师范
小学科学教育	3	40				师范
播音与主持	3		60	20		
网络直播与运营	3	10	60	20		
音乐教育	3	5	30			师范
美术教育	3	5	50			师范
体育教育	3	5	25			师范
舞蹈表演	3	5	18	17		
社会体育	3	5	70			
健身指导与管理	3	5	45	15		
艺术设计	3	5	70			
学前教育	3	10	30			**师范，高职专业学院-亳州幼儿师范学校，教学地点为亳州幼儿师范学校**

备注：1.最终招生专业和招生计划以教育厅下达为准。

2.录取到高职专业学院学前教育专业的学生须在亳州幼儿师范学校完成学业。

七、志愿填报办法及时间

（一）填报时间

已报名参加安徽省2026年分类考试招生且文化素质测试达到安徽省合格线的考生,于2026年3月14日10:00至3月17日17:00登录gkbm.ahzsks.cn填报志愿。志愿信息一经提交，任何人不得更改。志愿填报流程详见省考试院网站（www.ahzsks.cn）公告栏或省考试院微信公众号。

（二）志愿设置

1.普通高中毕业生。填报最多3个专业志愿和专业服从志愿。

2.中职毕业生。在一个 “职业技能考试类别”中，填报最多

3个专业志愿和专业服从志愿，不得跨考试类别填报专业。

3.考生如填报我校多个院校志愿，以提交的第一个院校志愿信息为准。

八、入学测试办法

分类考试招生实行“文化素质+职业技能”的考试评价方式。文化素质测试由省考试院统一组织。文化素质测试合格者，中职学校、中等技工学校毕业生参加我校组织的职业技能考试，其他考生参加我校组织的职业适应性测试。

（一）测试内容与方式

1.文化素质测试

文化素质测试由省考试院统一组织，文化素质测试内容参照《安徽省普通高校分类考试招生和对口招生文化素质测试考试纲要》执行，测试包括语文、数学、英语三科内容，采取合卷笔试的方式进行考试。

2.职业适应性测试（除中职学校、中等技工学校毕业生以外的考生参加）

主要考核考生未来从事生产、建设、服务、管理等一线工作所必备的基本职业素质，含思想道德、自我学习、信息处理、数字应用、沟通表达、团队合作六个模块，共300分，时长120分钟。由考生持身份证和校考准考证到我校参加线下考试，考试大纲由我校招生就业网、微信公众号另行通知。

3.职业技能考试（中职学校、中等技工学校毕业生）

职业技能考试包括专业能力测试和技术技能测试，专业能力

测试重点考查学生综合专业能力，采用笔试方式测试，共40题，满分100分；技术技能测试充分体现岗位技能、通用技术等内容，采用笔试方式测试，共80题，满分200分。共计120题，总分300分，测试时间120分钟。具体内容详见《阜阳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2026年分类考试招生职业技能考试大纲》（我校招生就业网、微信公众号另行发布）。

中职考生报考各专业须参加的职业技能考试类别

职业技能考试类别	中职考生报考专业	考试形式
职业技能考试类别一	学前教育、早期教育、音乐教育、体育教育、美术教育、现代教育技术、应用英语、舞蹈表演、艺术设计、社会体育、健身指导与管理、学前教育（高职专业学院-亳州幼儿师范学校）	笔试
职业技能考试类别二	人工智能技术应用、智能机器人技术、工业互联网技术、无人机应用技术、大数据技术、信息安全技术应用、播音与主持、网络直播与运营、婴幼儿托育服务与管理、智慧健康养老服务与管理	笔试

（二）测试时间与地点

测试类别	测试时间	测试地点
文化素质测试	2026年3月8日 上午9:00—11:30	省统考：考点设在各市、县（区），考场信息见文化素质测试准考证。
职业适应性测试	2026年3月25日 上午9:30—11:30	校考：考点设在阜阳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岳家湖校区，测试办法和纪律规定等，我校招生就业网另行通知。
职业技能考试	2026年3月25日 上午9:30—11:30	校考：考点设在阜阳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岳家湖校区，测试办法和纪律规定等，我校招生就业网另行通知。

备注：1.考试的具体时间、地点以准考证为准。

2.考生持身份证和校考准考证到我校参加线下考试，考试大纲由我校招生就业网、微信公众号另行通知。

（三）校考缴费与准考证领取

1. 考生文化素质测试成绩、合格分数线由省考试院统一公布，具体查询办法请关注省考试院网站及微信公众号。

2.报考我校且省统考文化素质测试合格的考生须在规定时间内（2026 年 3 月 20 日 10：00-2026 年 3 月 22 日 24：00）完成缴费（60 元/生），具体缴费流程请于 2026 年 3 月 20 日前登录我校招生就业网或关注我校微信公众号查看。收费依据：《安徽省发展改革委 安徽省财政厅关于普通高校招生报名考试费等收费标准的复函》（皖发改价费函〔2024〕363 号）。逾期未缴费的考生，视为放弃校考资格。因分类考试招生校考易出现多校同时进行，请考生仔细阅读各校章程，避免出现缴费后因时间冲突无法参加的情况，我校校考测试费缴纳后不予退费（重复缴费的除外）。

3.校考准考证领取安排：2026 年 3 月 24 日 10：00-2026 年 3 月 25 日 10：00 在我校招生就业网、微信公众号根据提示在线下载并打印准考证。

（四）成绩公布及复核办法

1.文化素质测试成绩

由省考试院统一发布，具体查询办法请关注省考试院网站及微信公众号。

2. 职业适应性测试（职业技能考试）成绩

（1）校考合格线：2026 年 3 月 31 日 10：00，我校招生就业网公布校考合格分数线。

（2）成绩查询：2026 年 3 月 31 日 10：00，我校招生就业网公布校考成绩。

（3）成绩复核：仅限查漏改、漏统、错统，宽严不查。考生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 10：00-2026 年 4 月 1 日 17：00 通过发送邮件至 54142881@qq.com（邮件名主题统一填写“成绩复核+姓名+考生号”）申请复核，逾期不再受理。学校将对提出申请的考生成绩进行复核，于 2 个工作日内通过电子邮件进行回复复核结果，如复核无误将不予回复。

（五）入学测试成绩

文化素质测试合格的考生，根据招生计划、考生数和测试成绩等因素，我校划定校考合格分数线，不合格考生不予录取。双合格的考生依据入学测试成绩进行录取。考生入学测试成绩 = 文化素质测试成绩+职业技能考试（或职业适应性测试）成绩。

九、录取办法

（一）录取规则

根据《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做好 2026 年高职院校分类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皖教秘职成〔2026〕1 号）文件精神，按分类考试招生总计划的 120%确定预录取考生名单。

1.普通高中毕业生预录取规则。遵循“志愿优先”原则，即根据考生的第一专业志愿，按照考生入学测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若第一专业志愿无法满足，则根据第二专业志愿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依此类推，进行后续专业志愿录取。当考生所填报的专业志愿均无法满足时，若填报专业服从志愿，则由学

校调剂到有空余计划的专业，若未填报专业服从志愿，则不予录取。录取时，若考生入学测试成绩相同，则依次按照文化素质测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若文化素质测试成绩也相同，按职业适应性测试中思想道德、自我学习、信息处理、数字应用、沟通表达、团队合作成绩顺序，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

2.中职毕业生预录取规则。根据考生报考的“职业技能考试类别”分别录取。遵循“志愿优先”原则，即根据考生的第一专业志愿，按照考生入学测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若第一专业志愿无法满足，则根据第二专业志愿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依此类推，进行后续专业志愿录取。当考生所填报的专业志愿均无法满足时，若填报专业服从志愿，则由学校调剂到同一考试类别有空余计划的专业中，若未填报专业服从志愿，则不予录取。录取时，若入学测试成绩相同，则按照职业技能考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职业技能考试成绩相同的考生依次按照“专业能力测试”和“技术技能测试”成绩由高分到低分录取。

3.**革命老区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专项计划。**实行单设批次、单列计划、单独录取，遵循志愿优先、专业优先，应录尽录。

注：已被专项计划预录取的考生不再进入其他类别录取环节。未填报专项计划院校志愿的，不得纳入专项计划录取。

（二）递补预录取

根据《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26年高职院校分类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皖教秘职成〔2026〕1号）文件精神，按分类考试招生总计划的120%确定预录取考生名单；预录取结束后，针对入

学测试成绩有效且未被预录取的考生，按不超过分类考试招生总计划的30%确定递补预录取考生名单（具体比例，结合生源报考情况确定）。递补预录取遵循与预录取相同的录取规则。

（三）技能拔尖人才录取办法

按照《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26年高职院校分类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皖教秘职成〔2026〕1号）文件规定执行。对于文化素质测试合格且符合下列条件的考生，报考高职（专科）院校对应专业，需登录我校招生就业网下载并填写《阜阳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2026年分类考生招生免试申请表》，并将本人身份证、相关证书原件，以图片形式于2026年3月18日17：00前发送至学校招办邮箱：fyyzzsb@163.com。经省教育厅核实资格，招生学校审核，并在教育部阳光高考平台公示无异议后，可免职业技能考试并予以录取。

1.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技能大赛铜牌及以上奖项，世界技能大赛、世界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奖项的考生。

2.获得世界技能大赛安徽省选拔赛、安徽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职组）一等奖的考生。

3.具有高级工或技师资格（或相当职业资格），获得县级及以上劳动模范称号或先进个人称号的在职在岗中职学校毕业生。

（四）计划调整

录取过程中，在不突破招生总计划和确保公平公正、安全稳定的基础上，学校可根据生源情况，调整面向普通高中毕业生、面向中职学校毕业生计划分配。也可根据办学条件，针对考生专

业志愿填报实际，对专业间计划做必要调整。

（五）录取确认

1.预录取与递补预录取：2026 年 4 月 5 日 12：00，我校招生信息网公示预录取及递补预录取考生信息。

2.预录取考生网上录取确认：预录取考生须在 2026 年 4 月 11 日 10：00-4 月 13 日 17：00 登录网站（gkbm.ahzsks.cn）选择我校进行录取确认。

3.递补预录取考生网上录取确认：预录取考生网上录取确认结束后，省考试院汇总并统一公布未完成计划且接受递补录取考生院校信息，如预录取考生网上确认后我校分类考试招生总计划100%完成，则不参加递补录取确认。递补预录取名单中的考生须在 2026 年 4 月 15 日 10：00—4 月 16 日 17：00 登录网站 gkbm.ahzsks.cn，选择我校进行递补录取确认，已被预录取但放弃录取确认的递补预录取考生，不得参加递补录取确认。

考生只能选择一所院校确认录取，一经确认，任何人不得更改。确认录取的考生不得再参加普通高校招生统一考试。已被预录取（含递补预录取）但在规定时间内未进行网上确认的考生视为放弃录取资格。放弃录取资格和未被录取的考生，可参加普通高校招生统一考试。

4.正式录取。待省厅下达正式录取名单后，我校招生网公布正式录取考生信息，录取通知书随普通高考录取考生一并寄发。

十、相关事宜

（一）奖贷助补免政策：与普通高考学生享同等奖贷助补免

政策。

（二）身体健康状况要求：按照教育部、原卫生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颁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的有关规定执行。

（三）学费标准:按照省价格主管等相关部门核定标准执行。住宿费：4 人间，1000 元/生/学年，6 人间，800 元/生/学年。

（四）学籍管理：学生按规定时间办理入学手续后，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及学校相关规定注册学籍，做好学籍管理工作。

（五）毕业证书：学生在规定学习年限内，修完教学计划规定内容，符合毕业条件，学校进行学历电子注册并颁发普通全日制专科毕业证书。颁发学历证书的学校名称：阜阳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十一、其他须知

（一）阜阳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官网（http://www.fypec.edu.cn/）、招生就业网（http://www.fypec.edu.cn/zsjy/）、微信公众号（fyyz1907）是我校相关招生考试、录取信息发布的唯一渠道，请广大考生主动及时关注，考生因个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造成后果的由考生本人承担。

（二）分类考试招生期间，我校可能通过短信平台发布提示，请确保报名填报的手机畅通。

（三）在报名、考试中违规的考生及有关工作人员，严格按

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和教育部有关文件规定处理;涉嫌违法的，移送司法机关，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等追究其法律责任。

（四）**本校严格执行国家招生政策，坚决杜绝任何形式的有偿招生，坚决杜绝本校教职工参与任何中介机构或辅导机构教学、讲座等活动。本校将依法追究以学校名义进行非法招生宣传、培训等活动的中介机构或个人的责任。**学校举报电话：0558-2562798，省考试院举报电话：0551-63619961，举报邮箱：jiancha@ahedu.gov.cn。

（五）考生一经报考我校相关专业，即视为已知晓并自愿遵守我校招生章程相关规定。

（六）本章程自发布之日起执行，由阜阳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负责解释。

十二、联系方式

（一）咨询电话：0558-2560336、0558-2565732。

（二）学校网址：http://www.fypec.edu.cn/；招生就业网址：http://www.fypec.edu.cn/zsjy/；微信公众号：fyyz1907。